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42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金帝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要约收购 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ST新潮”或“公司”）于2025年4月3日披露了浙江金帝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帝石油”或“收购人”）发来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文件。金帝石油向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ST新潮全体股东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1,360,099,16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00%，要约收购的价格为3.10元/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期限自2025年4月8日起至2025年5月7日止。根据金帝石油发出的《要约收购报告书》，若要约期限届满时，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未达到本次要约收购生效条件要求的数量（即在本次要约期限内最后一个交易日15:00时，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ST新潮股票申报数量不低于544,039,666股，占ST新潮股份总数的8.00%），则本次要约收购自始不生效。

截至日前，要约收购结果已确认，因要约收购期限届满预受要约的实际股数不足544,039,666股，本次要约收购自始不生效。现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被收购公司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购公司股票简称	ST新潮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	600777

收购人全称	浙江金帝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申报代码	706096
收购股份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	1,360,099,165股
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0%
支付方式	现金
要约价格	3.10元/股
要约收购有效期	2025年4月8日至2025年5月7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目的

基于金帝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战略以及对上市公司价值及其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同，收购人拟通过本次要约收购提升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以增强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并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收购义务，且不以终止上市公司上市地位为目的，本次要约收购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将仍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本次要约收购的实施

1、公司于2025年4月3日披露了金帝石油发来的《要约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文件，本次要约收购于2025年4月8日起开始实施。

2、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了《董事会关于浙江金帝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金帝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29日发布了三次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

4、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每日公告当日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当天撤回预受要约股份数量以及截止当日净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等具体信息。

四、本次要约收购结果

截至2025年5月7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579户，预受要约股份总数共计为9,631,998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14%。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未达到本次要约收购生效条件要求的数量，本次要约收购自始不生效，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自动解除对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所有预受的股份将不被收购人接受。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